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200465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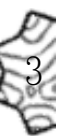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六 (376735100E_112004656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延長本市「2023科學創意機器人大賽-未來新創家(創意賽)」報名期間一案，請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2年度推動科學教育計畫暨本局112年3月31日桃教資字第1120030167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旨揭競賽訂於112年6月3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12時，假成功國小活動中心辦理，原報名期間自112年4月26日(星期三)至5月17日(星期三)止，為鼓勵各校踴躍參與，爰延長未來新創家(創意賽)報名期間至112年5月26日(星期五)止，請至大賽網站(<http://wro.vnu.edu.tw/>)報名。
- 三、參與本活動人員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准予公(差)假登記；若遇例假日辦理，得於2年內在在不影響校務運作、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擇期覈實補休。
- 四、本競賽獎勵方式，各組取第一名1隊、第二名2隊及第三名3隊，頒發獎盃、獎牌、獎狀及獎品，第四名若干隊，頒發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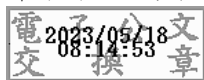
獎牌及獎狀；各組第一名之指導教師核敘嘉獎2次、第二名核敘嘉獎1次、第三名核頒獎狀1張，前三名之協助教師核頒獎狀1張，前開教師如為本市私立學校教師，一律發給獎狀1張，以資鼓勵。

五、有關大賽規則請逕至大賽網站下載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本市成功國小教務處楊金上主任，電話：332-2772分機610。

六、檢附旨揭大賽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